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 
162號

聯絡人：李敏菁

電話：02-77498798

傳真：02-26011730

電子信箱：maggie095599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進字第113101010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 (1131010107A-0-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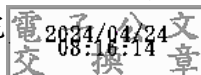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委託本校辦理「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－  
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報名事宜，惠請公告並轉知所屬單  
位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認證訂於113年9月7日(星期六)、9月15日(星期日)辦  
理第一、二梯次全國認證，報名日期自113年4月8日(星期  
一)起至113年6月11日(星期二)止。
- 二、113年度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，詳情請  
參閱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章。
- 三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  
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  
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  
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，惠請協助公告  
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單位網站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客家委員會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/04/24



1130002996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

訂

線



49